



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4月1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王柏敦

橋頭地檢署同理心關懷被害人，啟用溫馨談話室，提供友善洽公環境

本署為使犯罪被害補償金審議能以同理心關懷被害人需求，落實友善補償審議流程及處遇，依據臺灣高等檢察署指示，重新檢視並規劃本署相關審議流程及設施，於今日（110年4月1日）啟用本署溫馨談話室，提供犯罪被害人更友善之洽公環境。

本日啟用儀式，由本署洪檢察長親自主持，並邀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橋頭分會柯男烈主任委員出席。洪檢察長致詞時表示，溫馨談話室於今日正式啟用，希望以同理心貼近被害人需求，使被害人在經歷傷痛時，也能在各個面向受到友善體貼的對待。柯男烈主委也表示，橋頭分會成立至今，已服務400餘件個案，未來仍將以同理心提供服務。

本署除啟用溫馨談話室外，也規劃專人導引路線，未來當被害人持出席通知前來本署，將由專人導引至溫馨談話室，讓被害人感受溫暖，降低被害人的緊張與焦慮。

(圖片 1：本署洪檢察長主持溫馨談話室啟用儀式)



(圖片 2：柯男烈主任委員致詞)



(圖片 3：本署溫馨談話室-1)



(圖片 4：本署溫馨談話室-2)

